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通知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股东李敏女士于 2019 年 6 月 13 日向公司书面提交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通知函》（签名人为马淑芬、李敏）（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5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收到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通知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3）。

2019 年 6 月 15 日下午，马淑芬、李敏女士来到公司成都办公地，马淑芬女士现场对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进行了面签，通过签署确认函，确认了临时提案为其真实意思表示。公司确认其提案手续齐全，也同时向马淑芬、李敏女士沟通了信用证券账户中股票对应提案权行使方式存疑的问题。后续，公司将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办理。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16 日